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年，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在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局领导班子的正确带领和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法治轨道上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创新制度建设，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一）强化执法监督，创新闭环管理案卷评查机制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行政执法案件办理程序，提升行政执法文书和案卷制作水平，从源头预防行政纠纷，于2023年在全省首创“制定评查细则、专家集中评查、分类建立问题清单、制发《问题提示函》”的闭环管理案卷评查机制。特别是引入法律顾问专家团队作为第三方专家组，按照每季度对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案卷按照不低于30%的比例要求进行初评，通过提高抽取比例，实现由个案监督的“点”向规范行政执法的“面”扩展，切实发挥案卷评查的作用，实现“评查一卷、规范一片”的效果。今年对44份行政处罚卷宗进行评查，提升了基层执法人员办案能力，提高了依法履职和执法办案质量。在今年省司法厅组织开展优秀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中我市共报送案卷20卷，其中优秀案卷11卷，我局共有3份行政执法案卷获评全省优秀行政执法案卷，位列全市第一。被市司法局通报表扬，同时作为优秀市直机关代表在全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会上做典型发言。

（二）创先争优，积极申报第三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

根据《中共保定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申报2023年第三批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县（市、区）和项目的通知》要求，我局于2023年5月以“法治引领白洋淀上游水环境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为题进行了申报。经过初选、复选、现场汇报，最终确定我局申报项目作为四个上报单项项目之一，于2023年11月底代表保定市政府申报第三批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项创建项目。按照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相关要求，参评方式为演示文稿（PPT）汇报、视频播放和现场提问相结合。截至目前，我局已完成单项创建项目宣传视频的制作，汇报演示文稿的制作以及配套汇报材料的撰写等工作。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充实完善申报材料，查漏补缺，提炼亮点，把创建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项创建项目做细做实做深做透，确保申报工作取得成功。

1. 提高监管水平，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开展执法帮扶，提升生态环境执法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一是非现场，少打扰企业享受到执法改革红利。随着非现场执法改革逐步深入，全市利用非现场手段排查企业数量在企业核查中的占比较之前提升了22%，同时出动人数和车辆减少了50%以上，降低了行政成本，提升了执法效能。

二是重整改，轻处罚，企业感受到执法的温度。保定市落实包容审慎执法、差异执法，出台《保定市生态环境轻微违法行为包容免罚清单》，做到轻微不罚、首次不罚、非故意不罚，为市场主体提供容错支持和发展空间，对违法轻微的企业以帮扶整改为主，符合条件的企业实施免罚。截至目前，今年保定市免罚案件147件，免罚金额687.5万元。

三是送政策，助提升，企业享受正面清单待遇。2023年以来，保定市始终坚持对守法者无事不扰，对违法者利剑高悬，积极落实正面清单制度，对非现场监管手段齐全、依法依规生产经营的守法模范企业，依规纳入执法正面清单。对清单内企业给予充分信任和支持，主要采用远程执法方式进行差异化管控，坚持“日常不扰、无据不查、轻微不罚”。每月动态调整清单内企业，如出现违法行为，将调整出正面清单。通过推行正面清单制度，吸引和激励了越来越多的企业提升自主管理水平和守法意识。

（二）创新生态环境领域信用修复制度，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一是创新信用修复机制，实现“一处罚一告知”同时送达。为进一步提升行业诚信水平，减少生态环境领域失信企业占比，市生态环境局主动探索生态环境领域信用修复机制，在全市率先实行“一处罚一告知”制度。“一处罚一告知”制度即在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同时送达《保定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指南（试行）》，做到“两书”同达的同时，告知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失信行为类型、最短公示期和修复流程等内容，主动帮助已履行处罚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完善修复信息，及时消除负面影响，切实提高信用修复率。

二是完善信用修复机制，严把修复时间关和整改关。据国家相关规定，生态环境行政处罚信用信息最短公示期为三个月，最长公示期为三年。最短公示期届满后，失信主体即可按规定申请提前终止公示。行政处罚信息的公示期限起点以行政处罚决定作出时间为准。涉及失信的企事业单位仅需提供信用修复承诺书、登记证照盖章件、行政处罚承办部门出具的完全履行行政处罚决定规定的义务材料，经相关部门审核确保信用修复合法合规后完成生态环境信用修复工作。

三是按下信用修复加速键，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企业线下少跑动、零跑动，市生态环境局有效简化办事流程，实现申请材料线上发送。同时积极跑办，加强与上级部门和市信用办的沟通协调，缩短从县级到市级再到省级的流转时间。

1. 强化法制保障，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2. 强化排污许可证后管理，严厉查出破坏生态环境行为

一是持续完成排污许可证发证质量核查“回头看”工作任务，持续开展首次申领和重新核发排污许可证的发证质量常态化审核，持续开展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审核。二是继续加强环评文件复核以及环评机构管理，加强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信用管理，督促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落实环评责任，为提升环评质量。

1. 推进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工作，助力打造“碳中和产业之都”

2022年8月，保定市被生态环境部列为首批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为河北省唯一试点城市。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气候投融资基础能力建设，从加大智库建设，强化技术支撑，与国内外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深度合作，积极对接北京绿色交易所并签署战略协议等方面发力，结合“无废城市”投融资试点，全面谋划环保产业项目和固废治理等项目，探索推动重点工程项目EOD投融资模式开展。建立了气候投融资项目库，制定了《保定市气候投融资项目指引目录》，初步筛选91个有融资需求的气候友好型项目入库，涵盖清洁能源、低碳工业、低碳交通、低碳建筑、废弃物管理和废水低碳化处置、生态系统碳汇、低碳技术服务等。

四、当前存在的问题

法制机构工作人员力量薄弱。当前，随着法制机构的职责日益增加，法制工作已扩展到行政管理的各个领域，这就对法制工作人员的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法制工作人员既要掌握法学理论知识和环保法律规定，又要熟悉环境政策和行政管理制度；既要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又要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但当前法制工作人员尚存在业务能力较为薄弱等问题，不能很好适应当前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的要求。

五、下一步工作思路

下一步，我们将聚焦依法决策提升决策水平，聚焦执法改革增强执法效能，聚焦依法行政创优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找差距、补短板，创亮点，同时学习和借鉴其他部门的经验，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